

4003	2023	0011
X2	30年	2

萧山区湘湖幼儿园文件

湘湖幼〔2023〕2号

关于成立湘湖学前教育集团食堂采购及食品安全问题专项治理工作专班的通知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全力保障中央、省市区委重大决策部署落实落地，根据省市部署漠视侵害群众利益问题专项工作以及萧山区纪委区监委交办“群众点题部门答题”项目任务书、萧山区教育系统2023年集团食堂采购及食品安全问题专项治理工作方案。经研究，决定成立湘湖学前教育集团食堂采购及食品安全问题专项治理工作专班。

一、领导小组

组长：徐炜 李春燕

副组长：谭倩 董芳芳 李晓

组员：梁贵花 丁丹孝 黄冰 各班级成员

二、工作小组及分工

根据专项治理工作要求，各工作小组分工如下：

1. 安全督查小组。

组长：梁贵花

副组长：郭烽

职责：核定集团食堂人员配置数、保障集团食堂人力资源配置；统筹安排专项治理工作小组人员调配；构建集团食堂分管领导培训机制保障集团食品安全，建立健全集团食品安全督查机制，对集团食品安全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

2. 清廉监督小组

组长：李春燕

副组长：李晓

职责：组织传达、学习上级有关文件政策；收集推进工作进程中的信访诉求和问题并及时解决；对治理工作进展情况及时总结和宣传。加强集团的清廉食堂建设；设立并公布湘湖学前教育集团专项治理投诉举报电话 0571-82161203，对集团干部、食堂工作人员等全面排查廉政风险点；对违规接收供应商提供的回扣、礼品、礼卡、礼金等人员严肃追责问责。

3. 业务推进督查小组

组长：谭倩

副组长：董芳芳

职责：优化大宗食品采购制度，完善现有集团大宗食品招投标模式及流程，强化对供应商监管考核管理；强化对集团食堂采购的监管，建立健全食堂管理监管体系，严格责任落实；建立食堂员工定期培训机制；对群众合理诉求和反映问题及时调查处理。

4. 财务监管督导小组

组长：徐炜

副组长：谭倩 丁丹孝 黄冰

职责：规范集团食堂收支。严格按照上级部门提供的餐费指导价收取餐费，加强收费管理，严查违规向学生收费现象；核查集团教职工就餐收费等情况；加强对集团食堂财务的全过程监管。

集团严格落实园长主体责任，负责做好两园区食堂采购及食品安全专项治理工作，确保治理工作推进平稳有序高效；集团应加强自身廉政建设，确保食堂采购关的亲清园企关系；树立起食品安全第一责任人的使命感和责任感，进一步加强食品安全监管工作，严把食品质量关。推进营养健康食堂建设，积极汇总关于食堂建设的多方面合理诉求，在工作专班的指导下及时做好反馈、沟通、协调和维稳等工作。

